永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准予市政设施建设行政许可决定书

永（住建）行政决字〔2024〕175号

瑞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经审查，你（单位）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向本行政机关提出 在博南镇苏屯村规划路西侧及福康路东侧实施永平县标准化集贸市场工程项目新开挖车辆通道口 的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标准，根据《城市道路管理条例》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本行政机关决定准予你（单位）行政许可。

联 系 人：赵学忠

联系电话：0872-6522662

监督电话：0872-6520641

永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12月24日